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441/11-12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1/BC/6/10

《2011年汽車(首次登記稅)(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紀要

日期：2011年5月24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8時30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出席委員：黃定光議員, BBS, JP(主席)
梁劉柔芬議員, GBS, JP
黃宜弘議員, GBS
余若薇議員, SC, JP
方剛議員, SBS, JP
張學明議員, GBS, JP
甘乃威議員, MH
陳克勤議員
陳健波議員, JP
黃成智議員
葉國謙議員, 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陳淑莊議員

缺席委員：劉健儀議員, GBS, JP
梁君彥議員, GBS, JP
梁家騶議員
陳偉業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參與議程第I項的討論

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
邱誠武先生, JP

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運輸)
賴俊儀女士

運輸署助理署長／策劃
盧劍聰先生, JP

運輸署助理署長(行政及牌照)
羅鳳屏女士

律政司高級助理法律草擬專員
鄭劍峯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2
麥麗嫻女士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9
譚淑芳女士

議會秘書(小組委員會)1
吳華翠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與團體代表及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立法會CB(1)2172/10-11(01) —— 政府當局就
號文件 2011年5月6
日及5月12日
會議席上提
出的事宜作
出的回應

立法會CB(1)2251/10-11(01) —— 政府當局提
號文件 供的資料文
件)

逐項審議條例草案的條文

(立法會CB(3)655/10-11號文件 —— 條 例 草 案
文本

並無檔號 —— 運輸及房屋

局運輸科發出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

立法會CB(1)2041/10-11(03) —— 條例草案將予修訂的《汽車(首次登記稅)條例》(第330章)條文的標明修訂文本(由法律事務部擬備))

號文件

其他有關文件

(立法會CB(1)2041/10-11(01) —— 政府當局就2011年4月21日會議席上提出的事宜作出的回應

號文件

立法會CB(1)1897/10-11號 —— 《2011年公共收入保障(汽車首次登記稅)令》小組委員會報告)

文件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政府當局 2. 法案委員會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就下列事項提供資料並作出回應 ——

- (a) 汽車行程速度的計算方法及在計算分區汽車行程速度時，各調查路段所佔的比重；
- (b) 如何實施條例草案的修訂建議；及
- (c) 政府當局過往曾引用《汽車(首次登記稅)條例》(第330章)第5(5)及6(3)條實施修訂建議的例子。

3. 法案委員會完成條例草案的審議工作。

立法程序時間表

秘書

4. 法案委員會同意在2011年5月27日向內務委員會匯報其商議工作。委員察悉，如擬動議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作出預告的限期為2011年6月4日，委員並支持在2011年6月15日的立法會會議上恢復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

II 其他事項

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10時0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1年11月30日

**《2011年汽車(首次登記稅)(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過程**

日期：2011年5月24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8時30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議程第I項 ——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000032 – 001153	主席 政府當局	開場發言。 政府當局簡介其文件的內容，建議對條例草案作出修訂(立法會 CB(1)2251/10-11(01)號文件)。	
001154 – 001836	主席 甘乃威議員 政府當局 助理法律顧問9	甘乃威議員的意見和關注事項 —— (a) 提高首次登記稅的建議對紓緩交通擠塞的成效； (b) 不反對修訂建議，給予環保汽油私家車車主進一步的稅務寬減，並向在《2011年公共收入保障(汽車首次登記稅)令》(下稱"該命令")生效前已訂購私家車但未進行登記的車主提供豁免； (c) 若條例草案不獲通過，條例草案的修訂建議會否實施；及 (d) 修訂建議能否以行政方式實施。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若條例草案不獲通過，當局會退還多收的首次登記稅稅款，向環保汽油私家車車主提供稅務寬減的修訂建議則不會實施。 要求助理法律顧問9就下述事宜提出意見：若條例草案不獲通過，退還首次登記稅稅款事宜，以及修訂建議能否以行政方式實施。助理法律顧問9表示，若條例草案不獲通過，根據《公共收入保障條例》(第120章)第6條，自該命令生效後車主多付的首次登記稅稅款將予付還。	
001837 – 002514	主席 黃成智議員	黃成智議員的關注事項和意見 ——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政府當局	(a) 提高首次登記稅的建議對紓緩交通擠塞及遏止私家車數目增長的成效； (b) 若條例草案不獲通過，便無需修訂條例草案，向車主提供稅務寬減或豁免； (c) 政府當局建議調高新登記環保汽油私家車的稅務寬減15%，僅足以抵銷首次登記稅約15%的擬議增幅； (d) 除非購買新登記私家車人士銷毀其舊車，否則為環保汽油私家車提供稅務寬減無助遏止私家車數目增長及紓緩交通擠塞；及 (e) 若條例草案不獲通過，提供環保汽油私家車首次登記稅寬減的建議會否實施。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當局一直採取多管齊下方式改善交通情況，包括積極推行以鐵路為骨幹的公共運輸系統政策，以及重組巴士服務。政府當局建議調高新登記環保汽油私家車的稅務寬減15%的實際效用，是在附帶條件的情況下，調高稅務寬減，以鼓勵市民在購買新車或換車時選購環保汽油私家車。	
002515 – 003157	主席 陳克勤議員 政府當局	陳克勤議員的關注事項和意見 —— (a) 支持修訂建議，給予環保汽油私家車車主進一步的稅務寬減，並向在該命令生效前已訂購私家車但未進行登記的車主提供豁免； (b) "一換一"的建議將有助遏止私家車數目增長及紓緩交通擠塞； (c) 日後提高首次登記稅時會否考慮納入修訂建議；及 (d) 要求舉例說明在修訂建議下，購買新的環保汽油私家車繳付的首次登記稅將有所減少。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調高環保汽油私家車稅務寬減的修訂建議，效果與"一換一"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建議的出發點相同，使有需要換車的人士有一個優惠的選擇，這個優惠又能跟環保原則配合，並符合政府當局控制汽車增長的目的。日後提高首次登記稅時可能會考慮納入修訂建議。下述例子說明在修訂建議下購買新的環保汽油私家車，繳付的首次登記稅將有所減少：若根據提高首次登記稅建議計算，定價約30萬港元的汽車的首次登記稅約為8萬元，但在修訂建議下，所繳付的首次登記稅將少於7萬元。	
003158 – 004635	主席 余若薇議員 政府當局 助理法律顧問9	余若薇議員的關注事項和意見 —— (a) 支持修訂建議，向在該命令生效前已訂購私家車但未進行登記的車主提供豁免； (b) 給予環保汽油私家車進一步稅務寬減的修訂建議僅足以抵銷首次登記稅約15%的擬議增幅。在調高稅務寬減的措施下，與首次登記稅新稅率生效前的情況比較，就高價環保汽油私家車繳付的首次登記稅仍然較高； (c) 要求根據"一換一"建議，豁免買車人士根據新稅率繳付稅款； (d) 若條例草案獲得通過，修訂建議如何可以行政方式實施而不涉任何法例修訂； (e) 政府當局是依賴哪些資料，以支持立法會 CB(1)2172/10-11(01) 號文件所述，交通擠塞是由私家車增長所導致；及 (f) 立法會 CB(1)2172/10-11(01) 號文件第2(v)段所指的私家車路面使用率，以及就該文件第2(vi)段所指運輸署進行的調查，有沒有較為近期進行的調查。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當局建議引用《汽車(首次登記稅)條例》(第330章)第5(5)及6(3)條中所訂明行政長官可免除及退還須繳付的首次登記稅的權力，以行政方式實施修訂建議。立法會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CB(1)2172/10-11(01)號文件第2(i)、(iii)、(v)及(vi)段的資料，可以支持交通擠塞主要是由私家車增長所導致的論點。據立法會CB(1)2172/10-11(01)號文件第2(v)段所述，每年的私家車行車公里數字佔所有車輛的行車公里約40%。該文件第2(vi)段所指的調查，是10年左右進行一次的，所以2002年的調查已是最近期進行的調查。 關於修訂建議能否以行政方式實施，助理法律顧問9表示，政府當局可考慮在條例草案內加入一項過渡性條文，明文訂定建議向在該命令生效前已訂購私家車但未進行登記的車主提供豁免。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香港法例第330章第5(5)及6(3)條既已訂明擬議豁免措施的機制，故沒有必要為同一目的而提出立法修訂。	
004636 – 005054	主席 陳健波議員 政府當局	陳健波議員的關注事項和意見 —— (a) 支持修訂建議，給予環保汽油私家車車主進一步的稅務寬減，並向在該命令生效前已訂購私家車但未進行登記的車主提供豁免；及 (b) 政府當局應考慮重組巴士路線及改善巴士服務。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運輸署已因應資源及環保方面的關注，密切留意巴士公司所提供的服務。	
005055 – 005622	主席 葉國謙議員 政府當局	葉國謙議員的關注事項和意見 —— (a) 支持修訂建議，給予環保汽油私家車車主進一步的稅務寬減，並向在該命令生效前已訂購私家車但未進行登記的車主提供豁免； (b) 調高環保汽油私家車車主的稅務寬減的修訂建議，如何回應"一換一"建議； (c) 如何確保有真正需要使用私家車的車主不會受到提高首次登記稅的影響；及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d)修訂建議能否以行政方式實施。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調高環保汽油私家車稅務寬減的修訂建議，使有需要換車的人士有一個優惠的選擇，這個優惠又能跟環保原則配合，並符合政府當局控制汽車增長的目的。修訂建議可以行政方式實施，因為香港法例第330章第5(5)及6(3)條已訂明修訂建議的機制。	
005623 – 010151	主席 陳淑莊議員 甘乃威議員 政府當局	陳淑莊議員對於實施修訂建議的機制表示關注。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香港法例第330章第5(5)及6(3)條已訂明擬議豁免措施的機制，故無需提出立法修訂。 討論違例使用持有試車牌照的車輛。	
010552 – 011039	主席 梁劉柔芬議員 政府當局	梁劉柔芬議員的關注事項和意見 —— (a)政府當局應考慮重組及改善巴士服務以解決交通擠塞的問題；及 (b)要求政府當局提供過去曾引用香港法例第330章第5(5)及6(3)條實施修訂建議的例子。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當局每年都會與巴士公司進行協調，期望改善巴士服務。政府當局承諾會列舉過往曾引用香港法例第330章第5(5)及6(3)條實施修訂建議的例子。	政府當局需提供資料(會議紀要第2段)
011040 – 012030	主席 甘乃威議員 政府當局	甘乃威議員的意見和關注事項 —— (a)根據立法會CB(1)2172/10-11(01)號文件附件三表1的汽車行車時間調查數據，若將2010年和2005年的數據作出比較，本港部分主要道路的平均汽車行程速度是有所上升。在2005年至2010年間，汽車行程速度並無大幅下跌，以支持交通擠塞是私家車數目增加所致；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b)提高首次登記稅的建議對紓緩交通擠塞及遏止私家車數目增長的成效；及 (c)為繳付少一些首次登記稅，進口二手私家車數目大幅增加，由2009年約4 300輛增至2010年約9 000輛(立法會CB(1)1991/10-11(01)號文件附件)。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進行行車時間調查的目的，是為研究各區而並非某特定道路交通擠塞的趨勢，因此，當局於合共60條路線計算分區的平均汽車行程速度。立法會CB(1)2172/10-11(01)號文件附件三表2顯示，2005年至2010年本港分區汽車行程速度。進口二手私家車數目增加與提高首次登記稅並無直接關係，因為這類車輛首次進口香港時亦需繳付首次登記稅。	
012031 – 012205	主席 余若薇議員 政府當局	要求政府當局解釋，立法會CB(1)2172/10-11(01)號文件附件三表2所載的整體汽車行程速度的計算方法，並提供資料，述明在計算分區汽車行程速度時，各調查路段所佔的比重。 政府當局承諾提供所要求的資料。	政府當局需提供資料(會議紀要第2段)
012206 – 013004	主席 方剛議員 政府當局	鑒於政府當局提出修訂建議，討論業界現時應採用哪個首次登記稅稅率。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由於條例草案經通過成為法例後，即當作由2011年2月23日起生效，故目前適用的首次登記稅稅率應為在該命令訂明的稅率。	
013005 – 013423	主席 政府當局	完成條例草案的審議工作。 主席宣布法案委員會將於2011年5月27日向內務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委員支持在2011年6月15日的立法會會議上恢復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1年11月30日